

國立臺灣大學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

111 學年度學士班甄選入學個人申請招生口試公告

※ 口試日期：111 年 5 月 28 日(星期六)

※ 口試注意事項：

一、口試流程：

- (一)本次口試分 3 組(A 組、B 組、C 組)，考生須依據本系所公告之組別應試。
- (二)每位考生總口試時間為 20 分鐘，口試流程及口試注意事項請參見本公告第 2 頁。

二、參加口試之考生請務必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並依本系所指定之口試時間及地點準時應試，未依規定應試者，以缺考論，且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考【參見 111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個人申請招生簡章彙編中，本校分則之「重要事項說明」第 6 點】。

*** 考生不得要求更改其口試時間。**

三、考試進行中請勿攜帶行動電話、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等數位產品，以及相關參考資料。

四、各考生之口試時間及地點請參見本公告第 3 頁。

五、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期間之防疫措施，請考生務必詳讀附件之「國立臺灣大學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防疫措施」。(詳本公告第 5 頁)口試可能因此疫情影響而更動應考資訊，請務必於考試日前多加留意本系招生資訊公告。

六、防疫期間，本系不接受提前報到。報到時間為口試前 30 分鐘內，請考生於此時間內至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森林館一樓大廳辦理報到，陪考人員請於考區大樓(森林館)外等候。

七、正在進行健康追蹤、自主健康管理、發燒(額溫超過 37.5℃)或咳嗽等呼吸道感染不適症狀者勿至口試館舍報到區報到，請考生主動於試場館外撥打 02-33664609 通知本系，由專人引導至隔離區報到，並至隔離試場以視訊方式進行口試。

口試流程及口試注意事項

一、每位考生總口試時間為 20 分鐘，採二階段方式辦理，各階段時間分配及重點如下：

1. 「第一階段」為口試準備時間，請考生依口試時間表所訂之開始時間，於林二教室就本系所指定之二類考題分別抽取 1 題，並於 2 分鐘內自行選擇 1 題於口試時進行申論，抽題開始至進行口試之期間為口試準備時間。
2. 「第二階段」為口試進行時間，所使用之時間為 10 分鐘，其中 1-5 分鐘為考生報告(第 4 分鐘有鈴聲提示)，6-10 分鐘為口試老師提問及考生回答(第 9 分鐘有鈴聲提示)。考生報告時間之報告內容為個人背景報告及所抽取之題目申論。

二、口試結束後請從側門離開口試試場，勿在考場逗留。

國立臺灣大學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 111 學年度學士班甄選入學個人申請招生口試時間表

開始時間	A 組 考生				B 組 考生				C 組 考生			
	口試編號	學測 應試號碼	學生姓名	口試地點	口試編號	學測 應試號碼	學生姓名	口試地點	口試編號	學測 應試號碼	學生姓名	口試地點
09:00	A01	10039709	呂郁萱	林三教室	B01	10280107	莊孟勳	林四教室	C01	10285708	方妍筑	林五教室
09:10	A02	10147026	黃妙善	林三教室	B02	10070901	王怡晴	林四教室	C02	10317513	戴可風	林五教室
09:20	A03	10279836	許儒雅	林三教室	B03	10024309	陳 昕	林四教室	C03	10093832	黃靖萱	林五教室
09:30	A04	10313801	林奕帆	林三教室	B04	10199306	陳琮晏	林四教室	C04	10308429	范濬彥	林五教室
09:40	A05	10255804	蕭又瑄	林三教室	B05	10147106	徐若瑜	林四教室	C05	10042101	張裴軒	林五教室
休息	-----	-----	-----	-----	-----	-----	-----	-----	-----	-----	-----	-----
10:00	A06	10199615	鄒宸瑜	林三教室	B06	10282029	蔡居宸	林四教室	C06	10261720	陳絃玲	林五教室
10:10	A07	10053303	林懷奇	林三教室	B07	10227829	吳孟錫	林四教室	C07	10295526	李咨道	林五教室
10:20	A08	10190510	劉毅杰	林三教室	B08	10139111	葉明詰	林四教室	C08	10278614	賴妍希	林五教室
10:30	A09	10097009	嚴振語	林三教室	B09	10008231	杜 勵	林四教室	C09	10196230	田苓安	林五教室
10:40	A10	10065004	魏逸翔	林三教室	B10	10012601	陳勁騏	林四教室	C10	10040733	陳乙薰	林五教室
休息	-----	-----	-----	-----	-----	-----	-----	-----	-----	-----	-----	-----
11:10	A11	10286313	許加恩	林三教室	B11	10023508	吳敏睿	林四教室	C11	10034235	林 闊	林五教室
11:20	A12	10014305	胡元鴻	林三教室	B12	10149327	鄧竣洋	林四教室	C12	10175225	林季平	林五教室
11:30	A13	10041314	馬若恩	林三教室	B13	10040708	張榕芯	林四教室	C13	10268415	葉靖宜	林五教室
11:40	A14	10176721	蔡宇恩	林三教室	B14	10039803	沈颯廷	林四教室	C14	10016302	呂文煒	林五教室
11:50	A15	10049232	林煒翔	林三教室	B15	10074632	秦涵紘	林四教室	C15	10255435	黃之儀	林五教室
休息	-----	-----	-----	-----	-----	-----	-----	-----	-----	-----	-----	-----
13:00	A16	10175927	林子安	林三教室	B16	10024132	吳熹鈴	林四教室	C16	10178103	陳冠霖	林五教室
13:10	A17	10147729	陳詣斌	林三教室	B17	10033831	賴宏銘	林四教室	C17	10151905	戴伊翎	林五教室
13:20	A18	10169134	林柏樺	林三教室	B18	10032808	林玟廷	林四教室	C18	10145735	沈柏辰	林五教室
13:30	A19	10219524	張芄瑄	林三教室	B19	10046728	王威翔	林四教室	C19	10016826	林琦翰	林五教室
13:40	A20	10237330	蕭妤珊	林三教室	B20	10041614	杜怡萱	林四教室	C20	10196232	陳佳良	林五教室
休息	-----	-----	-----	-----	-----	-----	-----	-----	-----	-----	-----	-----
14:00	A21	10112802	李佳儀	林三教室	B21	10180416	黃禾雅	林四教室	C21	10041823	王予芄	林五教室
14:10	A22	10292026	葉秉儒	林三教室	B22	10004313	曾博邦	林四教室	C22	10132007	鍾雨昕	林五教室
14:20	A23	10314913	吳林梓佑	林三教室	B23	10112715	劉峻豪	林四教室	C23	10056704	謝劭彬	林五教室
14:30	A24	10145611	宋瑞傑	林三教室	B24	10139229	李銓洋	林四教室	C24	10042002	洪以捷	林五教室
14:40	A25	10042320	李宣穎	林三教室	B25	10071325	王子文	林四教室	C25	10040029	曹今安	林五教室
14:50	A26	10071201	林新凱	林三教室	B26	10033406	吳羽宸	林四教室	C26	19310504	林冠霖	林五教室
15:00	A27	10313227	林歆捷	林三教室	B27	10034910	李宇謙	林四教室	-----	-----	-----	-----

國立臺灣大學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位置圖



國立臺灣大學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 111 學年度個人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防疫注意事項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期間嚴防群聚感染，本系依教育部「大專校院辦理招生考試防疫措施指引參考原則」、招聯會「大學個人申請入學管道因應疫情應變機制」，訂定本系個人申請第二階段甄試防疫注意事項如下：

1. 考生於報名完成後，隨即於報名系統可印出「考生通行證」防疫文件，專供本校各考區大樓(系館)出入口大門之人員查驗。
2. 考生應試時應攜帶「考生通行證」及「身分證件正本」應考，並於本系口試館舍報到時繳驗「身分證件正本」，並接受本系量測體溫，否則不准入場。
3. 為防範新冠肺炎於校園內散布，減少考場周邊人員聚集、降低感染的風險，陪考人員不得進入考區大樓(森林館)，本系不設置陪考人員休息室，請陪考人員至考區大樓外之通風區域等候。
4. 正在進行自主健康管理、自我健康監測、自主應變對象、發燒(額溫超過 37.5℃)或咳嗽等呼吸道感染不適症狀者，勿至口試館舍報到區報到，請考生主動於試場館外撥打 02-33664609 通知本系，由專人引導至隔離區報到，並至隔離試場以視訊方式進行口試。
5. 考生進入本系時須全程配戴口罩(惟在試務人員或監試人員查驗身分時，則請考生依指示脫下供查驗)，並以酒精進行手部清潔。
6. 其他防疫公告：
 - (1)個案考生因疫情影響無法參加甄試者(含入境之居家檢疫者；確診之收治於醫院、加強版集檢所、防疫旅館，或居家照護者；密切接觸之居家隔離及自主防疫者)應配合留在家中或隔離所，不得前來應試，並請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向本校申請甄試應變方案。
 - (2)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已公布個人申請招生適用應變方案及各大學校系因應疫情應變甄試項目內容及佔分比(請參見該會網站 https://www.cac.edu.tw/apply111/covid_19_area.php)，本應變方案僅適用於個案考生因疫情影響無法參加甄試者，或本系因疫情影響無法辦理第二階段甄試時，甄試成績改以書審成績及學測成績計算。
 - (3)凡為確診、居家隔離、居家檢疫者，請務必向本校申請甄試應變方案且事先通報本系，如有私自參加甄試之情事發生，經查證屬實者，將取消甄試成績；並依傳染病防治法等相關法規進行後續處理。